证券代码:688779 证券简称:五矿新能 公告编号:2026-045
转债代码:118022 转债简称:锂科转债

五矿新能源材料(湖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计提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财务制度等相关规定,为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2026年前三季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对截至2026年9月30日合并报表范围内可能发生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的有关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2026年前三季度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13,938.19万元,其中转回信用减值损失1,245.45万元,计提资产减值损失15,183.6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损失以"-"填列)	2026年前三季度计提金额(万元)	备注
信用减值损失	1,245.45	应收款项融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坏账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	-15,183.64	存货跌价准备
合计	-13,938.19	/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的具体说明

(一)信用减值损失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应收款项融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进行减值测试并确认损失准备。经测试,前三季度转回信用减值损失金额共计1,245.45万元。

(二)资产减值损失

公司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报告期末按照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经测试,前三季度计提存货跌价损失15,183.64万元。

三、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2026年前三季度计提减值准备计入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科目,合计对公司2026年前三季度合并利润总额影响13,938.19万元(合并利润总额未计算所得税影响),上述金额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公司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相关政策的规定,能够真实客观反映公司截至2026年9月30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五矿新能源材料(湖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16日

证券代码:688779 证券简称:五矿新能
转债代码:118022 转债简称:锂科转债

五矿新能源材料(湖南)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4,683,106,554.50	117.80	12,495,269,335.66	147.22
利润总额	91,638,101.09	358.81	613,702,212.23	7,959.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4,076,777.37	1,150.35	461,695,713.07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9,852,566.88	不适用	452,869,342.13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不适用	114,749,834.88	-72.7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不适用	0.24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不适用	0.24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3	增加1.04个百分点	6.20	增加6.49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合计	77,642,407.88	-6.60	239,686,863.58	19.32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66	减少2.21个百分点	1.92	减少2.05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9,778,247,146.13	16,174,029,568.04		22.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7,638,751,569.88	7,256,854,588.17		5.26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66,334.33	-966,334.3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0,049,348.79	44,389,395.3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8,128,455.05	-44,508,515.3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643,630.33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275,157.2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274,666.50	12,027,496.2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05,015.42	3,034,458.6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4,224,210.49	8,826,370.94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增值税进项税额加计抵免	14,030,766.51	与税收政策、日常经营相关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0,400,783.49	属于经常性损益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营业收入_本报告期	117.80	主要系新能源材料市场需求持续扩大,公司销售订单增长;同时上游材料价格上涨,公司上调产品单价,营业收入实现大幅增长。
营业收入_年初至报告期末	147.22	
利润总额_本报告期	358.81	主要系公司销售订单增长,产能利用率提升产生规模效应,产品毛利率上升,利润同比改善。
利润总额_年初至报告期末	7,959.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_本报告期	1,150.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_年初至报告期末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_本报告期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_年初至报告期末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_本报告期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_年初至报告期末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_本报告期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_年初至报告期末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_本报告期	不适用	公司根据现金需求及资金成本状况,对应收票据贴现进行管理,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环比改善。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_年初至报告期末	-72.74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3,83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股份状态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数量
中国五矿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31,102,600	17.16	0	0	无	0
长沙矿冶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31,102,600	17.16	0	0	无	0
宁波创元建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65,551,300	8.58	0	0	无	0
龚佑芳	境内自然人	41,242,491	2.14	0	0	无	0
王卫列	境内自然人	29,999,929	1.56	0	0	无	0
龚佑华	境内自然人	27,567,369	1.43	0	0	无	0
王猛	境内自然人	20,421,151	1.06	0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15,167,878	0.79	0	0	无	0
五矿金鼎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	14,469,047	0.75	0	0	无	0
崔红昌	境内自然人	13,779,620	0.71	0	0	无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五矿股份有限公司	331,102,600	人民币普通股	331,102,600
长沙矿冶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331,102,600	人民币普通股	331,102,600
宁波创元建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65,551,300	人民币普通股	165,551,300
龚佑芳	41,242,491	人民币普通股	41,242,491
王卫列	29,999,929	人民币普通股	29,999,929
龚佑华	27,567,369	人民币普通股	27,567,369
王猛	20,421,151	人民币普通股	20,421,151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5,167,878	人民币普通股	15,167,878
五矿金鼎投资有限公司	14,469,047	人民币普通股	14,469,047
崔红昌	13,779,620	人民币普通股	13,779,62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五矿股份、长沙矿冶院、宁波创元、五矿金鼎的实际控制人均为中国五矿。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龚佑芳通过信用担保账户持有41,242,491股。王卫列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1,174,000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28,825,929股。龚佑华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27,567,369股。王猛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20,421,151股。崔红昌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13,779,620股。除此以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6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五矿新能源材料(湖南)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6年9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894,805,014.24	2,766,913,261.6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80,108,407.40	510,121,509.86
应收账款	3,666,362,683.69	4,932,348,140.23
应收款项融资	3,386,091,783.55	546,855,897.04
预付款项	199,085,735.04	60,722,273.8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9,675,385.05	44,985,977.7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128,105,060.32	1,728,492,203.2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5,685,818.54	55,520,257.56
流动资产合计	14,449,919,887.83	10,645,959,521.1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9,104,350.00	9,029,680.4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1,727,356.27	501,727,356.2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005,000,227.06	4,236,347,046.80
在建工程	159,951,799.83	87,922,262.5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26,643,487.49	334,086,550.99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1,766,062.16	320,709,547.6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4,133,975.49	38,247,602.19
非流动资产合计	5,328,327,258.30	5,528,070,046.86
资产总计	19,778,247,146.13	16,174,029,568.0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8,128,800.00	14,174,780.0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145,066,415.10	3,679,863,977.52
应付账款	1,041,534,657.81	1,102,648,189.2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57,199,481.44	51,324,428.6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6,744,617.80	10,264,617.80
应交税费	10,086,098.95	11,395,840.80
其他应付款	22,675,437.92	30,252,736.2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740,096,037.82	331,770,570.71
流动负债合计	8,381,531,546.84	5,231,695,140.9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3,396,436,006.40	3,289,710,135.1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61,528,023.01	395,769,703.7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757,964,029.41	3,685,479,838.92
负债合计	12,139,495,576.25	8,917,174,979.8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929,220,176.00	1,929,219,344.00
其他权益工具	238,733,301.55	238,734,621.3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551,367,935.69	3,551,354,318.3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28,989,330.49	128,989,330.4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790,440,826.15	1,408,556,973.9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638,751,569.88	7,256,854,588.17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638,751,569.88	7,256,854,588.1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9,778,247,146.13	16,174,029,568.04

公司负责人:胡柳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卫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宜芳

合并利润表

2026年1—9月

编制单位:五矿新能源材料(湖南)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6年前三季度(1-9月)	2025年前三季度(1-9月)
一、营业总收入	12,495,269,335.66	5,054,402,708.20
其中:营业收入	12,495,269,335.66	5,054,402,708.2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1,762,583,269.72	5,097,659,486.32
其中:营业成本	11,288,103,419.55	4,702,910,366.6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0,877,300.45	21,710,672.98
销售费用	16,824,770.44	15,022,727.34
管理费用	86,539,939.48	73,697,188.57
研发费用	239,686,863.58	200,885,249.36
财务费用	100,550,976.22	83,433,281.46
其中:利息费用	106,739,134.97	103,562,633.55
利息收入	13,912,957.95	21,415,132.32
加:其他收益	68,943,918.82	105,143,086.1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5,652,956.99	-17,142,290.1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045,980.00	-9,359,88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454,459.88	-5,902,041.4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1,836,417.33	-29,055,619.8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66,334.33	-160,111.3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01,674,715.99	266,365.24
加:营业外收入	12,048,277.65	7,455,949.14
减:营业外支出	20,781.41	107,761.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13,702,212.23	7,614,553.38
减:所得税费用	152,006,499.16	27,716,794.7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1,695,713.07	-20,102,241.4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1,695,713.07	-20,102,241.4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1,695,713.07	-20,102,241.41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61,695,713.07	-20,102,241.41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61,695,713.07	-20,102,241.41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	-0.01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	-0.0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胡柳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卫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宜芳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6年1—9月

编制单位:五矿新能源材料(湖南)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6年前三季度(1-9月)	2025年前三季度(1-9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843,194,161.85	3,069,761,822.8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24,444.92	23,557,428.1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7,305,720.29	119,298,145.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10,824,327.06	3,212,617,396.6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123,624,810.39	2,353,433,484.7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9,648,006.17	195,552,066.5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3,943,642.41	76,955,640.4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8,858,033.21	165,719,181.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96,074,492.18	2,791,660,372.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749,834.88	420,957,023.6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92,443.00	382,162.5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8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092,443.00	382,162.5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2,590,899.66	117,820,928.72
投资支付的现金		9,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000,000.00	2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590,899.66	151,820,928.7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498,456.66	-151,438,766.2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8,558,575.9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8,558,575.9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558,575.9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33,137.00	-41,852.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0,340,334.69	269,476,405.4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28,398,447.92	2,604,408,623.2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58,058,113.23	2,873,885,028.71

公司负责人:胡柳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卫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宜芳

(三)2026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五矿新能源材料(湖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16日

证券代码:600731 证券简称:湖南海利 公告编号:2026-036

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权益失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中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37.9940万股(即预留权益),因公司未在规定时间内明确授予的激励对象而失效。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5年4月23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等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出具了《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核查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十届监事会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的议案》等议案。

2、2025年5月29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出具了《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十届监事会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3、2025年6月17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湖南海利高新技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转发的湖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南省国资委关于对海利股份实施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批复》(湘国资函〔2025〕43号),原则同意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披露。

4、2025年9月30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调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等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出具了《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十届监事会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调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等议案。

5、2025年9月30日至2025年10月10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截至公示期满,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25年10月11日,公司披露了《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6、2025年10月16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公司于2025年10月17日披露了《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7、2025年10月23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出具了《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及首次授予相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十届监事会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议案。

8、2025年11月18日,公司完成了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工作,并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和《过户登记确认书》。在确定授予日后的缴纳股权激励款项过程中,有1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放弃认购,1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减少认购股份数,涉及股数80,000股,因此本次激励计划首次实际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为223人,首次实际授予登记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630.00万股。

9、2026年3月27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二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议案。同意以每股3.27元,回购注销489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于2026年6月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回购注销手续。

二、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权益失效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对象应当在本次激励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内明确,超过12个月未明确激励对象的,预留权益失效。"

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于2025年10月16日经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即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应在2026年10月15日前完成授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的37.9940万股股票在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内未明确激励对象,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本次激励计划的上述规定,该预留权益失效。

三、本次预留限制性股票失效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权益的失效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与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该事项不会影响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继续实施,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16日

证券代码:688326 证券简称:经纬恒润 公告编号:2026-047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7/15,由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吉英存先生提议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6年7月15日~2026年10月14日
预计回购金额	5,000万元~10,000万元
回购价格上限	110元/股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实际回购股数	85.1790万股
实际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7102%
实际回购金额	5,423.66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57.80元/股~69.94元/股

一、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

2026年7月1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份,回购的股份全部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在公司披露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12个月后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并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3年内完成出售。本次拟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10元/股(含本数),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本数),不高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本数),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

回购方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15日、2026年7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公告编号:2026-029)、《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30)。

二、回购实施情况

(一)2026年7月17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104,23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869%,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64.90元/股,最低价为62.90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635,379.91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2)。

(二)截至2026年10月14日,公司本次回购方案实施期限已届满,回购计划实施完毕。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851,79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7102%,购买的最高价为69.94元/股,最低价为57.80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54,236,643.90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三)公司本次股份回购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回购的股份数量、回购价格、使用资金总额与披露的回购方案均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完成本次股份回购。

(四)本次股份回购使用的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财务状况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本次股份回购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回购完成后股权分布情况仍然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五)本次股份回购后,特别表决权的比例届时会相应提高。公司将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办理转换登记,将相应数量特别表决权股份转换为普通股,以保证特别表决权比例不高于原有水平。

三、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2026年7月15日,公司首次披露了回购股份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公告编号:2026-029)。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回购股份提议人在公司首次披露回购股份事项之日至本公告披露前一日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四、股份变动表

本次股份回购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回购前:股份数量(股)	本次回购前:比例(%)	回购完成后:股份数量(股)	回购完成后: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8,317,439	6.93	8,308,799	6.93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11,623,521	93.07	111,623,521	93.07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7,417,060	6.18	8,268,850	6.89
股份总数	119,940,960	100.00	119,932,320	100.00

注1:回购前股份数量为2026年7月14日数据,回购完成后股份数量为2026年10月14日数据。

注2:股份总数及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变动原因:鉴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5名激励对象因离职而不再具备《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资格,其所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8,640股限制性股票应予以回购注销。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上述股份注销事宜,注销日期为2026年7月23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6-033)。

五、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

公司本次累计回购股份851,790股,全部存放于公司开立的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根据公司本次股份回购方案,公司拟在披露本公告12个月后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本次回购的股份,并在披露本公告后3年内完成出售;若公司本次回购的股份未能在上述规定期限内出售完毕,将依法履行减少注册资本的程序,尚未出售的已回购股份将予以注销。上述回购的股份存放于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期间,不享有股东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认购新股和配股、质押等权利。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根据市场情况择机使用回购的股份,并按规定及时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16日

证券代码:688603 证券简称:天承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6

上海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归属股票数量:13.6113万股

● 本次归属股票来源:上海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回购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决策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

(一)2024年7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二)2024年7月23日至2024年8月1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公司本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提出的异议。2024年8月2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广东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4-053)。

(三)2024年8月8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2024年8月9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广东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4-056)。

(四)2024年8月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五)2025年8月1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数量和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作废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监事会对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归属名单发表了核查意见。

(六)2026年8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作废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首次授予第二个归属期归属名单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归属的股份数量

激励对象类别	已获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本次归属数量(万股)	本次归属数量占已获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例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员工(共计11人)	45.3705	13.6113	30.00%
合计(共11人)	45.3705	13.6113	30.00%

(二)本次归属股票来源情况

本次归属股票来源于公司回购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三)归属人数

本次归属人数共计11人。

三、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一)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归属股票的限售和转让限制

本次归属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中未涉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本次股本变动情况

本次归属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故公司的股本结构不会发生变化,不涉及证券类别变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本次归属前后持有或控制的公司股份数不变,本次归属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四、验资及股份登记情况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6年9月16日出具了《上海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德皓验字[2026]00000063号),对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的激励对象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经我们审验,截至2026年9月3日止,天承科技公司已收到上述11名股权激励对象以货币资金缴纳的136,113股限制性股票认购款合计人民币1,578,910.80元,所有限制性股票认购款均以货币资金形式转入公司银行账户。因本次发行股票来源为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故公司股本总额不变。"

2026年10月15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手续已于2026年10月14日完成。

特此公告。

上海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16日

证券代码:603716 证券简称:塞力医疗 公告编号:2026-071

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赛海(上海)健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海科技")持有公司21,642,54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9.59%。近日,赛海科技将其中2,000,000股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相关手续办理完毕后,赛海科技累计质押公司股份16,000,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73.93%,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7.09%。

● 公司实际控制人温伟先生持有公司9,634,208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4.27%。温伟先生累计质押公司股份2,350,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24.39%,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04%。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赛海科技及实际控制人温伟先生累计质押公司股份数为18,350,000股,占其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58.67%,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8.13%。

一、本次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公司近日收到控股股东赛海科技的通知,赛海科技将前期质押给上海张江科技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的2,000,000股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本次部分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赛海科技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	2,000,000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9.24%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89%
解除质押时间	2026年10月14日
持股数量	21,642,540股
持股比例	9.59%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16,000,000股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73.93%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7.09%

(二)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赛海科技及实际控制人温伟先生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解除前累计质押股份数量	本次质押解除后累计质押股份数量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情况: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情况: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情况: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赛海科技	21,642,540	9.59%	18,000,000	16,000,000	73.79%	7.09%	0	0	0	0
温伟	9,634,208	4.27%	2,350,000	2,350,000	24.39%	1.04%	0	0	0	0
合计	31,276,748	13.85%	20,350,000	18,350,000	58.67%	8.13%	0	0	0	0

注:以上数据若出现尾差,均系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股份质押情况

1、赛海科技及温伟先生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0股。赛海科技及温伟先生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18,350,000股,占赛海科技及温伟先生所持股份比例为58.67%,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8.13%,对应融资余额7,600.00万元。

2、赛海科技本次解除质押,降低了其与温伟先生合计质押比例。赛海科技及温伟先生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赛海科技及温伟先生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资金偿还能力,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若公司股价波动到警戒线或平仓线,赛海科技及温伟先生将积极采取应对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偿还等。

4、赛海科技及温伟先生股份质押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主营业务、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不存在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

三、其他事项

公司控股股东赛海科技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后,赛海科技将根据其自身实际业务需求与资金安排,决定是否用于后续股份质押。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16日

证券代码:603072 证券简称:天和磁材 公告编号:2026-094

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465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社会公众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607万股,发行价格为12.30元/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12,661,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82,321,410.0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30,339,59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4年12月26日全部到位,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XYZH/2024BJAA8B0276)。

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立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公司制定了《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与管理进行了明确的规定。公司严格按照上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并与保荐人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立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募集资金用途
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三江支行	15050171669400001488	高性能钕铁硼产业化项目
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市开发区支行	155687274406	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生产线智能化改造项目
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分行	8115601012100474579	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研发中心升级改造项目
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市开发区支行	149287257253	年产3,000吨新能源汽车用高性能钕铁硼产业化项目
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银行包头青山支行	861026101421004813	补充流动资金
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分行	593010100101031879	12000吨磁材深加工及磁性材料组件项目

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三江支行"系"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分行"下属支行,其对外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分行"名义签署;"内蒙古银行包头青山支行"系"内蒙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分行"下属支行,其对外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内蒙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分行"名义签署。

三、本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情况

2026年8月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新项目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高性能钕铁硼产业化项目"及"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生产线智能化改造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新项目"12000吨磁材深加工及磁性材料组件项目"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新项目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6)。本事项已于2026年8月24日经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鉴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生产线智能化改造项目"已结项,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已按规定转入新项目"12000吨磁材深加工及磁性材料组件项目"专项账户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为规范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管理,公司于近日办理完毕本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手续,具体账户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用途	账户状态
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市开发区支行	155687274406	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生产线智能化改造项目	本次注销

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后,公司就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与保荐人、开户银行签订的对应《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亦随之终止。

特此公告。

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16日

证券代码:688775 证券简称:影石创新 公告编号:2026-039

影石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与专业机构共同投资设立基金暨关联交易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名称	深圳峰瑞影佳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投资金额(万元)	10,000.00
投资进展阶段	□完成 □终止 □交易要素变更 ☑进展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募集失败 □未能完成备案登记 □提前终止 □发生重大变更 ☑其他:本次投资将面临较长的回收期,且过程可能面临宏观经济、行业周期、市场竞争、政策环境、基金运作、基金拟投项目经营管理等多种因素影响,可能存在无法实现预期收益的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后续投资情况,积极防范和控制潜在风险,并根据进展情况,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一、合作投资基本概述情况

影石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一路高飞(深圳)科技有限公司与深圳瑞宏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深圳瑞宏")等合伙人共同出资设立深圳峰瑞影佳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峰瑞影佳基金"),其中一路高飞(深圳)科技有限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人民币10,000.00万元,出资比例27.5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与专业机构共同投资设立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2)。

二、本次对外投资进展情况

前期,峰瑞影佳基金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其工商登记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深圳峰瑞影佳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KLTD022A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深圳瑞宏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无。
出资额	36,363.64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26年8月28日

近日,公司收到基金管理人深圳瑞宏的通知,基金已完成私募投资基金备案,基金备案信息如下:

基金名称	深圳峰瑞影佳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备案编码	SER253
管理人名称	深圳瑞宏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备案日期	2026年10月14日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本次投资旨在借助专业投资机构的优势资源,提升公司长期战略价值及综合收益,为公司及股东创造良好的财务回报,符合股东利益。

本次投资使用公司自有资金,在充分保障公司运营资金需求下开展,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将密切关注基金的后续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截至目前与私募基金合作投资的总体情况

序号	首次披露日期	投资标的名称	投资进展阶段	投资金额(万元)
1	2026年6月19日	深圳峰瑞影佳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已办理完成工商登记与基金备案	10,000.00
合计				10,000.00

特此公告。

影石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16日